

设备保修合同

甲方：南京市第二医院

合同编号：CS-NJDE-20250523

乙方：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现根据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招标项目：南京市第二医院飞利浦64排CT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编号为JSZC-320100-JSHY-G2025-0119），按各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经公开招标后，乙方为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经甲乙双方协商，在严格遵循原招标文件相关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基础上，达成本合同，本合同类别为白金保保修合同。合同内容包括具体条款、合同附件及合同中提及的其他文件。

一、保修设备：

乙方对甲方下列设备（以下简称“该设备”）予以本合同约定的保修服务：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设备序列号（S/N）
1	飞利浦64排CT	Incisive CT	530012

二、保修期限：服务期 叁 年，本期第 壹 期，服务期限 2025 年 6 月 15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4 日止。

三、保修费用：

- 1、甲方应就本合同项下乙方提供的保修服务向乙方支付服务费，本期金额为：人民币 630,000 元/年，（大写）陆拾叁万元整 /年。
- 2、上述费用只包括合同期内乙方提供保修范围内服务所发生的人工费、差旅费及部分-全部（部分-全部）零配件费；非合同所含零配件费用、其他费用及保修范围外服务的相关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 3、如有其他费用，甲方应在乙方完成该次服务后七日内凭乙方提供的有效票据向乙方支付。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并服务半年后，甲方支付给乙方 50 % 本期合同款 315,000 （大写 叁拾壹万伍仟元整 ），余款 50 % 315,000 （大写： 叁拾壹万伍仟元整 ） 本期服务期满后，经甲方考核合格后付清。

乙方账户：开户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帐号：088-060900-011

收款人名称：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五、合同签约方式：

服务期 叁 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服务期满，经甲方相关部门考核通过，合同可续签一年。本合同在满足开机率的前提下，可以无续签两次。

六、甲方责任：

- 1、自觉维护该设备，严格按设备使用手册的要求操作及日常维护，保证设备所需电源的正常供应和工作环境要求；
- 2、未经乙方同意，不自行或擅自委托第三人对该设备进行修理检测；



3、未经乙方同意，不使用非乙方认可的零备件更换该设备原有零备件；

4、合同项下发生零备件更换时，将更换下的原零备件退还给乙方；如甲方不退换原零备件给乙方，乙方有权在甲方未退备件期间不再提供合同约定的保修义务，直至甲方完成退备件的义务之后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5、主动协助乙方办理服务工作中所需的有关手续及提供必要帮助；

6、对于乙方服务期间提供的信息，甲方应予以保密。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使用或泄露给外界；

七、乙方责任：

1、定期保养：合同期内乙方对该设备提供每年 2 次定期维护保养，并提供维护保养报告，包括设备的清洁、测试、校准，必要的机械、电气检查等，以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乙方在维护保养前一周内通知甲方。如因甲方原因导致此项维护不能依本合同约定执行，乙方对此不承担责任。

2、电话支持及现场维修：

电话支持：乙方工程师通过电话指导和协助甲方人员即时诊断解决故障问题。在工作时间内，甲方拨打乙方客服中心电话报修后，乙方承诺工程师在1小时内回电。

乙方客服中心电话为：4008100038

现场维修：在通过1项服务不能解决甲方设备故障的情况下，乙方派遣原厂认证合格的专业工程师赴现场维修。在工作时间内，乙方承诺工程师在1个工作日内（ ≤ 1 天）到达现场。如到达现场后，两日内未解决故障，甲方可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不能响应的原因，在获得甲方同意后，才可推迟响应时间。

3、设备开机保证：

(1) 乙方确保设备保修期内开机率为95%，如设备故障停机率超过5%（一年按365天计算，每年18天），每超过一天，保修期延长两周。

(2) 由于非合同保修范围内的原因而导致的设备停机，及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及时进行维修致使未达到上述开机保证的，不包含在内。

4、零备件保证：合同期内如在维修中有任何设备零备件的更换，乙方保证其质量合格，符合该设备运转需要，并对该零备件在本合同保修期限内进行本合同约定之保修。

十一、违约责任：

1、因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不符合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只负责赔偿直接损失，不負責任何間接损失，且该损失赔偿额以合同价款为限。但因不可抗力或乙方不可控制因素导致的除外；

2、未经乙方认可，甲方擅自更换使用第三方零备件，乙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不退还已收取的甲方款项；

3、如甲方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期限未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乙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有权追索解除日期前的应付账款及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超过一天支付合同总价款的0.1%计算）。

十二、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本合同适用中国法律。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协商解决。对本合同及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如协商不成，应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十三、其他：

1、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至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保修期限届满时止。

2、本合同生效后，在合同有效期内，除非双方授权代表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内容。

3、本合同包含下属星云工作站（EQ：84213151）的维保（含备件），保修期与主机一致。

4、本合同价款包含空调、高压注射器的保修。

5、本合同包含每年设备一次全面巡检费用。

6、甲方同意遵守相关的包括联合国、欧盟、英国、中国或美国的出口管制和制裁法律法规（“出口法律”），确保产品不会（i）被以直接或间接违反出口法律的方式进行出口或再出口；或（ii）被用于出口法律所禁止的任何目的，包括军事最终用途、侵犯人权、核、化学或生物武器扩散。甲方声明（i）甲方不位于受联合国、美国、英国、中国或欧盟禁运和贸易限制的国家；（ii）甲方未被列入任何联合国、欧盟、美国、英国、中国的出口和制裁所禁止或限制的实体名单。如果受到出口法律的限制，或未能获得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出口/进口许可证，则乙方有权中止或终止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交付任何产品或服务的义务，而无需向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7、双方同意遵循中国数据保护适用的法律法规。乙方为履行合同之目的可能需要向甲方收集并处理相关个人信息（如联系人、员工或其他相关人员的个人信息），甲方保证向乙方提供的前述的个人信息已获得相关个人同意或其他合法性基础。甲方同时授权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如为维修保养之目的处理日志信息或影像信息）处理相关数据和去标识化的个人信息，乙方将按照甲方的指示和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上述数据。

8、针对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和服务（第三方产品和服务除外）直接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任何权利主张，乙方应向甲方做出赔偿、为其进行抗辩并使其免受损害，但前提是（1）甲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该等权利主张，且向乙方提供就权利主张进行抗辩、和解或使权利主张无效所需的全部及完整的信息及协助，且授予乙方对于针对权利主张进行抗辩、和解或使权利主张无效的唯一控制权；及（2）未对产品进行未经乙方批准的修改，且甲方根据产品规格、本合同的规定与乙方的指示而使用产品。如果该等侵权主张已被提出，则乙方应有权依其选择（1）为甲方取得继续使用产品和服务的权利；（2）替换或修改产品和服务以避免侵权；或（3）在退回原产品后，按比例向甲方退还相应产品的款项。本条款列明了乙方对于侵权主张的所有义务及责任，以及甲方针对侵权主张的唯一救济。受限于对本许可条款所含之条款和条件的履行，乙方授予甲方一项不可转让和非独占许可（但无再许可权），可在甲方机构内部与指定硬件相结合运行而使用被许可软件（如有）。乙方软件只能在指定硬件上并在产品的安装地点使用。甲方不可对被许可软件进行修改、解锁、改编、调整、纠错、翻译、反向工程、反编译或反汇编、或促使或许可他人进行该等行为。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可基于被许可软件而创作或促



使他人创作衍生作品。甲方不应采取任何会致使乙方软件或其衍生作品受制于开放式许可条款的任何行动。指定硬件是指由乙方提供、设计被许可软件与其相结合运行的硬件。被许可软件是指在指定硬件上或与之相结合运行的目标代码软件及其所有副本,无论其已嵌入硬件或通过独立的数据载体、框架系统、测试与应用功能提供,包括有效使用软件所需的支持文件。若被要求,甲方同意通过乙方、或通过乙方指定的第三方与甲方之间签订最终用户许可协议而从该等乙方指定的第三方获得软件许可。

甲方: 南京市第二医院

乙方: 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杨永峰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文娜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